**“十四五”萝北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

为推动“十四五”时期我县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高点站位，持续用力做好审计工作，更好地服务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萝北，根据黑龙江省审计厅《“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萝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0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分别简称为省审计规划、县规划纲要），结合萝北县审计工作实际，制定“十四五”萝北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

1. 发展环境和指导方针

做好“十四五”时期全县审计工作，必须坚持在全国审计工作“一盘棋”的基础上，深刻认识我县审计工作面临的发展环境，准确把握审计工作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努力实现全县审计工作主要目标。

1. 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县审计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萝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主要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和省委省政府、审计署工作部署要求，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共实施审计项目119个，审计金额102亿元，查出问题金额2118万元，提出审计建议200余条，并连续三年获得目标责任考评工作优秀单位，交出了审计工作质量高分报表，有力保障了改革发展大局。

“十四五”时期，是我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努力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和振兴发展新路，维护国家“五大安全”能力进一步提升，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取得新突破，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萝北开好局、起好步的关键时期。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审计工作作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作出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为审计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十九大作出改革审计管理体制的决定，十九届三中全会决定组建中央审计委员会，按照党中央的统一部署要求，我县积极组建县委审计委员会、运转协调、统一高效，坚持总体布局、统筹谋划、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的职责定位，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保落实，为“十四五”时期我县审计工作职能作用更好发挥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会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明确提出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农业现代化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深化改革、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生态文明建设、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社会文明程度提高、民生福祉改善、社会治理效能等10个方面取得新突破目标任务，为“十四五”时期我县审计工作提供了明确导向和指引。

当前，我县审计工作仍存在工作发展不平衡，审计全覆盖的质量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人少事多矛盾仍然突出，审计资源统筹还有待进一步优化；一些审计干部担当作为能力不足，与高素质专业化要求还有距离等短板和弱项。县审计局要深刻认识新时代审计事业发展存在的薄弱环节，综合施策，加快补短板、强弱项，发扬斗争精神，主动担当作为，更好履职尽责。

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依法全面忠诚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以创新驱动引领萝北审计事业发展，更好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努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萝北开好局、起好步中体现审计担当、做出审计贡献。

三、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坚持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在党中央和中央审计委员会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党中央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部署要求，不断完善县委审计委员会领导全县审计工作的体制机制，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坚定不移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全县审计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善于用政治眼光分析审计发现的经济社会问题，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能力和水平，为服务萝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发挥好审计监督保障作用。

**——坚持依法审计、客观公正**。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对法律的信仰和对法治的崇尚，不断增强法治观念和法治思维，始终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聚焦主责主业，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权限和程序，全面忠诚履行宪法和审计法赋予的审计监督职责。始终保持客观公正的工作立场，秉持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牢固树立“有问题没发现是失职、发现问题不报告是渎职”的意识，始终做到查真相、说真话、报实情。始终坚持全面辩证看待审计发现的问题，认真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客观审慎作出评价和结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站稳人民立场，坚持把促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推动共同富裕作为审计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紧紧抓住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进一步拓展审计的深度和广度，促进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把创新作为加强审计自身建设的主旋律，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理顺各领域审计职能职责关系，优化工作流程；不断创新审计理念和技术方法，整合好审计资源，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坚持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坚持用改革的视角发现问题，以改革的思路推动解决问题，做到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一体推进。

**——坚持系统观念**。立足审计工作全国一盘棋，强化县委审计委员会对全县审计领域重大工作总体布局、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把研究作为谋事之基、成事之道，推进研究型审计，深化审计研究对审计实践的指导作用，全面系统提升审计能力。加强协调联动，组织做好不同审计项目中涉及同一审计内容的衔接，形成覆盖全县，贯穿专项资金筹集、分配、使用、管理及政策跟踪等各环节的全链条穿透式审计。提高宏观意识和全局观念，坚持把审计发现的具体问题置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审视，着力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充分发挥审计的建设性作用。

四、主要目标

按照县规划纲要确定的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省审计规划明确的工作安排，结合我县审计工作实际，确定以下主要目标。

**——集中统一的审计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更好发挥党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政治优势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的制度优势，构建完成上下贯通、运转协调、统一高效、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贯彻落实县委审计委员会议定事项分解落实和督促检查制度，进一步规范县审计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机制。充分发挥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研究谋划、沟通协调、服务保障、督促落实的职能作用，成员单位密切协作、发挥合力。

**——加强全面覆盖的审计工作力度**。坚持审计全覆盖纵向与横向相统一、有形与有效相统一、数量与质量相统一，加强全县审计工作统筹和全县审计力量统筹，优化工作流程，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手段，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消除监督盲区，加强审计覆盖面，确保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部署到哪里、国家利益延伸到哪里、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公权力行使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

**——权威高效的审计工作运行机制更加完善**。坚持依法审计，用事实和数据说话；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促进权力规范运行；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审慎作出审计评价，维护审计监督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意识、维护制度权威，着力规范审计计划、审计方案、审计实施、审核复核审理、审计成果转化利用、督促整改等各环节工作，不断提升审计管理和运行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

第二章 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做好“十四五”时期全县审计工作，必须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治已病、防未病”，充分发挥审计机关对推进县规划纲要实施的监督作用。

五、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以推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促进政令畅通为目标，明确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定位，注重揭示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及时发出预警。

**——明确审计机关的职责定位**。县审计机关重在抓好审计署和全省确定审计项目的实施，掌握被审计地区相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揭示政策落实中的突出问题，提出需要上级部门完善政策措施的意见建议，促进政策落地生根和不断完善。

**——紧扣审计重点领域及内容**。对照县规划纲要求，聚焦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落实“工业强县”战略，关注做好“三篇大文章”；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建设等政策落实情况；聚焦全面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农业农村改革任务推进等政策落实情况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关注生态文明建设领域政策落实情况；聚焦民生福祉改善，关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民生等惠民政策落实情况；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关注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等政府落实情况。揭示普遍性、倾向性问题，推动萝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六、财政审计

以增强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促进统筹财政资源、提升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绩效，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为目标，加强对财政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草案的审计。

**——财政和部门预决算管理情况审计**。围绕财政预算执行过程和结果，重点关注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与财政资金直接相关的政策目标、公共投资项目、重大任务的落实和推进情况，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情况，转移支付制度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情况，政府财务报告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对重点专项资金要抽查一定比例，深入揭示预算执行中各类违规问题和管理不规范问题，推动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

**——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审计**。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部署，重点关注我县政府债务风险防控、隐性债务化解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促进地方政府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促进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

七、农业农村审计

以促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为目标，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主线，全面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审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审计**。按照省审计厅安排，围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医疗能力提升、扶贫资金资产管理使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等内容，在乡村振兴审计中重点关注过渡期内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脱贫地区产业可持续发展等情况，促进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八、民生审计

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确保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为目标，加强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着力保障民生资金安全规范运行，促进防范化解社保基金“穿底”风险。

**——住房保障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围绕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公积金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关注保障性安居工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建设的任务完成、分配使用及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情况。

九、资源环境审计

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助力美丽龙江建设为目标，全面深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领域资金和项目审计。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围绕加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部署要求和县规划纲要中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对县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和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农业农村、林草等部门（单位）主要领导干部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重点关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国土空间规划、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大任务落实情况，重点关注绿色发展政策体系落实、“绿色生态”约束性指标完成、生态安全和环境风险防控等情况。探索建立具有龙江特色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体系，促进领导干部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

十、金融审计

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推动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立安全高效的现代金融体系为目标，加强对金融监管部门审计。

**——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情况审计**。按照省审计厅安排和授权，围绕统筹发展与安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在管辖权限内开展地方金融机构和国有金融企业法人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金融机构和国有金融企业风险状况、以及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资本金补充和农村信用社产权制度改革等情况，促进健全地方金融风险防控、预警、处置、问责的制度体系，维护地方金融领域健康平稳运行。

十一、国有企业审计

以推动国资国企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加强对国有及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国有企业，以及国有资本监管部门的审计，高质量推进实现国资国企审计全覆盖。

**——国有企业经营情况审计**。

围绕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有序推进国资国企资产负债损益、运营风险等审计，重点关注国有企业投资收益、资产处置、存量盘活以及债务规模、风险防控等情况，及时预警风险隐患，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二、经济责任审计

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目标，聚焦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经济责任落实，高质量做好领导干部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

**——科学确定经济责任审计内容和重点**。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聚焦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准确把握不同类别、不同级次、不同地区（部门、单位）领导干部的履职特点，围绕与经济责任相关的决策程序、重大事项、重点工作等，考虑领导干部管理监督需要和审计资源等因素，依规依法确定审计内容和重点，重点关注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重大经济事项决策、执行和效果，财政财务收支和经济运行风险防范，以及在经济活动中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业）规定等情况。

**——加强经济责任审计业务建设**。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内部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工作统筹协调配合。规范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以查清的事实为依据，以法律法规政策制度为准绳，认真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准确界定责任，对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客观评价，鼓励探索创新，支持担当作为。

**——深化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加强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协作配合，发挥监督合力，健全完善联合反馈审计结果等工作机制，及时向被审计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单位反馈审计情况、提出整改要求、开展整改督查，推动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以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被审计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

十三、督促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

以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有效整改、巩固审计整改效果为目标，以落实整改责任，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为重点，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到位，做实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

**——推动健全审计整改责任落实机制**。县审计机关要推动被审计单位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强化主管部门对其管辖行业领域审计发现问题的监督管理责任，细化审计机关内部督促整改责任，指导本系统的整改工作。推进审计监督与县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有机结合，深化审计整改协同督查机制，形成监督合力。

**——完善审计整改工作机制**。完善审计整改工作机制和制度规定，健全相关配套制度，进一步强化审计整改工作。完善审计整改跟踪检查工作机制，适时组织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重点核实整改结果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防止敷衍整改、虚假整改，推动有关部门单位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深入研究体制性障碍、机制性缺陷、制度性漏洞，加强管理、完善制度、深化改革。

**——严格落实审计整改对帐销号制度**。完善审计整改报告制度，推进审计整改清单制管理，建立督促整改工作台账，逐项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对账销号。加强审计整改信息化建设，推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推动审计整改结果运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联动，推动把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纪律检查、追责问责结合起来，将审计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推动健全审计整改约谈和责任追究机制，对拒不整改、推诿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审计机关可提出处理意见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提请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或主管部门研究处理。

第三章 落实各项保障措施

做好“十四五”时期全县审计工作，必须要把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加强审计业务管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加强信息化建设等保障措施落到实处，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十四、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成果，毫不动摇地巩固发展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把党的决策部署转化为审计工作的生动实践，在推动我县“十四五”规划落实过程中更好发挥审计监督效能。

**——健全完善县委审计委员会工作运行机制**。县委审计委员会要认真履行总体布局、统筹谋划、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的职责，切实加强对县审计工作的领导，立足区域发展战略和本地区实际，增强审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要配齐配强办事机构力量，认真履职尽责，加强研究谋划、沟通协调、服务保障、督察督办，确保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县委关于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要求**。县委审计委员会要及时传达学习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央审计委员会和县委审计委员会的议定事项，结合萝北县实际严格贯彻落实；建立健全审计监督重大事项督察督办制度，建立定期“回头看”和报告、通报、问责制度，加大督察督办力度，确保党中央和县委决策部署要求有效落实。县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要建立台账、分解任务、跟踪督促、做好协调，及时向本级党委审计委员会报告结果。

**——严格执行审计领域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重要审计情况、重要审计报告、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其处理意见等，审计机关要首先向本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经批准后再按法定程序办理。下级党委审计委员会重大事项要向上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委员会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对请示报告工作负总责。党委审计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要制定审计领域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清单，实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责任追究制度。

**——加强对全县审计工作的领导和统筹**。强化上级审计机关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上级审计机关对审计项目计划进行统筹和管理，优化审计组织方式，合理配置审计资源，对下级审计机关的考核和干部管理，落实下级审计机关主要负责同志向上级审计机关党组述职报告工作制度；优化审计机关内部机构设置，增强派出审计机构力量；加强与上级审计机关之间上下联动、沟通协调，提高审计效能。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机制，推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领导体制、组织体系、工作机制和整改机制，加强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完善内部审计质量检查工作机制；积极推动建立国有企业总审计师制度。依法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十五、加强审计业务全过程管理

坚持向管理要效率、靠创新提效能，全面加强审计业务统筹和管理。

**——加强审计计划管理**。加强审计立项调研，完善与被审计单位联系机制和审计对象数据库，编制中长期审计项目库，做好中长期审计项目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衔接工作。发挥审计对象全覆盖优势，统筹不同领域审计成果对立项的参考价值，建立审计项目计划和实施的联动机制。综合考虑上级审计机关审计计划安排、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县审计机关审计资源等因素，加强审计项目的统筹安排。建立全县审计人力资源数据库，探索形成规范、高效的审计组织方式。推进审计项目计划执行信息化管理，建立审计项目进度和审计成果通报机制。以审计项目计划与执行为主线，探索建立审计项目后评估机制，对审计目标的合理性、审计过程的合规性、审计结果的绩效性进行综合分析评估。

**——加强审计实施管理**。要充分开展审前调查，在开展试审或对被审计对象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科学制定审计工作方案、实施方案。接受上级审计机关对本级审计机关各项专业审计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充分利用好上级审计机关对本级审计机关的统筹协调、答疑解惑、综合把关作用。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审计现场管理的各项要求，规范延伸调查行为，加强审计项目过程控制，根据审计中了解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按规定调整审计策略和重点。要坚持质量和效率相统一，优化审计资源配置，确保审计方案得到有效落实。

**——加强审核复核审理等管理**。落实省审计厅审核复核审理管理办法，强化审计组审核、业务部门复核、法规审理部门审理工作，对审计工作（实施）方案、审计报告、审计决定、审计移送处理书、审计要情、审计专报等实行“三级把关”，严格管控审计质量。严格执行审计业务会议制度，对重大审计项目的审计结果类文书及与审计项目有关的重要事项进行把关。全面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做到实时地跟进项目，把准问题关键，确保实现审计目标。创新开展审计质量检查，推进审计规范化。完善审计质量成果评价标准、措施和机制，优化审计项目成果考评办法，考评结果与评先评优挂钩，强化成果运用。组织开展优秀审计项目评选。要加强法治宣传，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程序，做好行政应诉、法律顾问等工作。

**——加强审计结果利用管理**。建立健全审计结果公告、审计要情和审计专报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审计报告和信息、审计公告等结果载体的层次和质量，更好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有价值、有分量的参考。建立健全县审计机关与取全省审计机关之间审计结果和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相关审计结果跨年度、跨地域、跨行业、跨领域的综合分析，深度提炼普遍性、规律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更好地发挥“治已病，防未病”作用。强化与其他监督部门和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健全审计情况反馈、重大案件线索移送和重要问题移交、联合整改督查等工作机制。

**——加强审计保密管理**。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党管保密，坚持依法治密，以定密管理、网络保密管理、涉密人员管理为重点，健全完善保密规章制度，深入开展保密宣传教育培训，强化保密自查自评，杜绝失泄密隐患，提高审计保密管理工作质量。健全完善数据管理制度规范，根据审计信息安全工作发展需要，不断修订、完善已建立的审计数据管理、信息安全、计算机设备管理等相关制度，促进相关数据管理制度规范执行有效落实，全面防范数据安全隐患。完善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及场所保密防护措施，配齐配全保密防护设备。配备保密检查系统和工具，定期开展保密检查。

十六、加强审计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审计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切实做到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有机统一，提升审计干部能力素质，为审计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强化专业能力培养**。教育引导审计人员按照积极推进研究型审计的要求，增强补课充电的紧迫感，做到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努力成为各审计领域的行家里手。以“一专多能”为目标，坚持在审计实践中锻炼提高能查、能说、能写的能力；丰富培训方式，拓宽培训渠道，注重向基层倾斜，推动扩大培训覆盖面；强化基础、中级和高级相结合的计算机审计培训体系建设，“85后”干部都要通过计算机中级培训，根据审计工作实际需要，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差别化大数据审计培训；搭建年轻干部锻炼平台，实行实务导师制，让新入职的干部接受严格的审计全过程训练；推进干部轮岗交流，完善干部交流学习机制，提高干部综合素质。

**——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坚持事业为上、以事择人，严格按规定条件、程序开展干部考录、调任、聘任、公开遴选、公开选调等工作，严把干部入口关，将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标准。落实好干部标准，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推动落实有为有位、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注重在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大力选拔使用在审计实践中驾驭复杂局面、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强的干部。建立常态化的容错纠错机制，完善正向激励机制，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深化审计职称制度改革，完善职务职级晋升机制，健全量化考核评价体系。

**——加强政治机关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部署，履行主体责任，持续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突出“三会一课”政治学习和教育功能，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积极引导审计干部努力践行脚踏实地、扎实苦干、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始终保持对审计事业的忠诚和对审计职业的操守；坚持抓好审计机关基层党组织特别是审计组临时党支部建设，健全组织机构，规范组织制度，加强组织教育，切实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支持配合纪检监察机关派驻审计机关纪检监察组的工作，健全完善并认真落实审计机关党组和派驻审计机关纪检监察组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商、重要情况通报等制度，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和审前廉政教育，强化审计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九项规定，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推动“两个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

十七、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

不断增强信息技术在审计工作中的支持、服务保障能力为目标，不断推动全县审计信息化建设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

**——数据管理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建立健全数据采集机制，坚持以用促采、以用为主，以审计实际需求为导向进行精准采集，建立数据采集责任制。完善数据定期报送机制，完成与重点单位和部门签订数据定期报送协议。做好数据标准化工作，规范数据内容及结构，逐步扩大数据标准化范围。

**——审计信息化机构人员做到全面保障**。县级审计机关要配齐审计信息化专职人员。县审计机关要强化审计人员信息技术知识培养，积极探索通过购买服务等形式解决审计信息化力量不足问题。

十八、加强审计研究

提升审计研究工作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实效性，更好地服务中心工作、服务领导决策、服务审计实践。

**——加强审计调查研究**。把调查研究作为审计前置工作和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管理，通过制度化安排，强化调研成果考核，提高成果转化利用效率，切实提高调研质量，推动形成重视调查、勤于研究的良好风气。系统研究和把握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重大经济决策部署的出台背景、战略意图、改革目标等根本性、方向性问题，不断提升审计工作的政治性和前瞻性。

**——加强审计研究统筹合作**。积极推进审计研究与审计实践一体化，依托审计工作开展研究型审计，加大对审计实践的理论总结和提炼力度，把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为理论或制度规范，为审计实践提供指引。加强审计理论骨干队伍建设特别是青年审计理论人才培养，提升审计人员研究能力。

**——加大研究成果的转化与推广**。通过组织召开研究成果交流会和利用期刊杂志、审计经验与创新、理论研究报告选编等多渠道加大审计工作好经验好做法的推广力度，积极向《现代审计与会计》投稿，推广研究成果。

十九、切实抓好规划实施

本规划是引领我县“十四五”时期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县审计机关要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制定措施，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要根据实际情况和省里安排部署，及时进行评估调整，并监督规范，跟踪效果，确保该规划能顺利实施